

##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番禺区 2025 年度 第八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的批复

广州市人民政府:

你市关于申请广州市番禺区 2025 年度第八批次城镇建设用  
地土地征收的请示收悉, 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同意使用 2.1445 公顷城镇建设用地, 即同意你市将番  
禺区石楼镇海心村股份合作经济社属下的集体建设用地 2.1445  
公顷办理征地手续。上述批准建设用地 2.1445 公顷由当地人民  
政府依法依规供应。

二、请你市人民政府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有  
关规定, 严格履行征地批后实施程序, 及时足额支付补偿费用,  
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社会保障费用, 落实安置措施, 妥善解决好被  
征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, 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, 长远生计有  
保障。征地补偿安置不落实的, 不得动工用地。你市相关不动产  
登记机构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。

三、批后实施情况和具体项目供地情况须按规定报备。

广东省人民政府

2026 年 5 月 14 日